

## 北京昊福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昊福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1 月 8 日以电话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五人，董事姜革文未出席，实际出席会议四人。会议由福生董事长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福生借款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向实际控制人福生借款 1000 万元，分三期支付：首期借款人民币 300 万元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前到帐，剩余后两期总计 700 万元，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于 2018 年年底前借入。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，年利率为 6.09%。借款利息每半年结算一次。该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，将提交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福生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福生借款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4 票，反对数为 0 票，弃权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北京昊福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昊福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5 日